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3號
承辦人：偵查佐 簡玉東
電話：03-3472007警用7336730
傳真：03-3472013
電子信箱：1001586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桃警少字第11201523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31804C_112015235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113年「寒假高關懷青少年活動」計畫1份，
惠請協助公告轉知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警政署106年9月4日警署刑防字第1060005235號
函修正「警察機關防處少年事件規範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共計6場次，如下：

- (一)少年安全輔助營，名額120人。
- (二)拒絕毒品鬥士營，名額60人。
- (三)遠離幫派射手營，名額60人。
- (四)網路安全刺客營，名額60人。
- (五)對抗霸凌坦克營，名額60人。
- (六)識別詐騙法師營，名額60人。

三、活動對象：設籍（或學籍）於本市12歲以上未滿18歲之少年。

四、活動內容：聘請藝人或講師於各活動中分享人生經歷，加強少年法治觀念，另於犯罪預防宣導團康遊戲中，透過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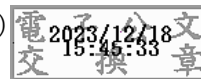


隊合作，一同闖關達成犯罪防治的安全總目標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採線上網路報名（<https://www.beclass.com> /），即日起至113年1月17日（星期五）17時止（額滿為止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、私立國、高中（職）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社會局、本局各分局、各警察大隊（隊）



裝

訂

線

